

臺東縣海端鄉立幼兒園 109 年度契約進用
教保員甄選簡章

報名日期：109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至

109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二)

受理時間：上午 8 時至 12 時，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6 時截止

報名地點：臺東縣海端鄉立幼兒園

甄選日期：109 年 10 月 8 日 (星期四)

甄選地點：臺東縣海端鄉立幼兒園

臺東縣海端立幼兒園 109 年度契約進用
教保員甄選重要日程表

編號	時程	日期	備註
1	甄選簡章公告	109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 至 109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	海端鄉公所全球 資訊網站
2	報名日期	109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 至 109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二)	海端鄉立 幼兒園
3	甄試日期	109 年 10 月 8 日 (星期四)	教學演示 及口試
4	錄取公告	109 年 10 月 12 日 (星期一) 下午 5 點前	海端鄉公所全球 資訊網站
5	預計進用日期	109 年 10 月 13 日 (星期二)	海端鄉立 幼兒園

臺東縣海端鄉立幼兒園 109 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 二、幼兒園行政組織及員額編制標準。
- 三、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貳、甄選類別與名額：

- 一、甄選類別：契約進用教保員。
- 二、錄取名額：契約進用教保員 1 名，餘擇優列冊候用，候用期限至 109 年 10 月 13 日止。

參、甄選資格：

一、基本條件：

- (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
- (二)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12 條教保服務人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在幼兒園服務：
 - 1、曾有性侵害、性騷擾、性剝削或虐待兒童行為，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
 - 2、行為違反相關法令，損害兒童權益情節重大，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
 - 3、罹患精神疾病或身心狀況違常，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諮詢相關專科醫師二人以上後，認定不能勝任教保工作。
 - 4、其他法律規定不得擔任各該人員之情事。

二、報名資格：(依據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11 條規定)：

(一)符合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10 條第 1 項規定：

- 1、修畢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之幼兒園教保專業課程且取得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
- 2、具備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科畢業證書，並取得經中央主管機關發給之修畢幼兒園教保專業課程證明書。

(二)符合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

- 1、100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已取得托兒所教保人員資格，且於 101 年 1 月 1 日仍繼續在職，並轉其職稱為幼兒園教保員。
- 2、100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訓練實施方案具保育人員資格，或已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規定修畢教保核心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於 101 年 1 月 1 日未繼續在職致未能依前款規定轉換職稱為幼兒園教保員，其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再任職幼兒園並擔任教保員，得由服務之幼兒園檢具教保服務人員名冊及相關訓練課程之結業證書，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取得教保員資格。

(三)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 26 條第 1 項規定：

本辦法施行前，已依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資格要點取得專業人員資格，且

現任並繼續於同一職位之人員，視同本辦法之專業人員。

三、如有不符甄選資格條件而隱匿實情者，如經查證屬實，逕予註銷錄取資格；其已聘任者，予以解聘，並須繳回已領之薪資；如係現職人員將通知其服務單位。

肆、簡章公告：甄選簡章於 109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至 109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止，於海端鄉公所全球資訊網站公告，網址 <https://www.taimali.gov.tw/index.php>，請自行下載，不另行販售。

伍、報名方式、日期及地點：

一、報名方式：採現場親自或委託報名並進行資格審查，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二、報名日期：109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至 109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二)，受理時間上午 8 時至 12 時，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6 時截止。

三、報名地點：海端鄉立幼兒園（地址：臺東縣海端鄉山界路 17-3 號，電話：089-931466

四、繳驗證件：(參加甄選者應親自或委託辦理繳驗證件，證件不齊者不予受理審查)

(一)參加甄選者請檢附下列各項證件正本、影本各 1 份，正本驗畢當場發還，影本請以 A4 大小影印並自行加註「與正本相符」字樣並加蓋報考人私章，證件正本不齊者不予受理。

1、委託報名者請檢附委託書(附件 1)

2、甄選報名表(附件 2)。

3、准考證(附件 3)。

4、國民身分證(影本請黏貼於證件資料表，附件 4)；男性請加附退伍(役)令。

5、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切結書(附件 5)。

6、國內高級中等學校幼兒保育相關學程、科畢業以上學歷證件。

7、工作經驗證明書(無則免附)。

(二)注意事項：相關證件與國民身分證上所載姓名、出生年月日有不符者，不得報考；出生地未註明或註明為大陸地區者或更名者，應另檢附最近 1 個月內之個人現戶戶籍謄本正本 1 份。

(三)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仍應無條件撤銷錄取資格或解約，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又報到後無法上班者，應予撤銷資格或解約。

陸、甄選日期、地點及方式：

一、甄選日期：109 年 10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起，參加甄選人員應攜帶國民身分證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於甄選當日上午 8 時 40 分前完成現場報到手續。

二、甄選地點：海端鄉公所幼兒園(地址：臺東縣海端村山界路 17-3 號，電話：089-931466)。

三、甄選方式及注意事項：教學演示(60%)、口試(40%)

(一)教學演示：每人以 15 分鐘為限，進入試場即開始計時，含教具準備及

布置時間(試教時無學生);教學演示題目:社區好好玩、美麗的圖騰、爺爺奶奶我愛您(3擇1報到當天繳交活動教案、教具自備),評分項目:包括教學內容、教學技巧及創意。

(二)口試時間:每人以10分鐘為限,採委員提問方式,自進入試場即開始計時。

評分項目:包括幼兒教保專業知識與相關技能10%、幼兒教保經驗10%、人際關係與溝通協調10%及儀容舉止10%等。

教學演示及口試順序:依報到時間排序,三次唱名未到者視同棄權,取消應試資格,不得異議。

(四)加分項目:1.海端鄉民加2分。2.研究所以上加2分。3.任教年資3年以上加2分。4.取得族語認證資格者加2分。

柒、甄選錄取方式:

一、甄選總成績採各委員評分加總後之平均分數(採計至小數點後第2位,第3位數採四捨五入進位至第2位數),滿分為108分,依評選總成績之高低依序錄取。甄選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依下列優先順序依序錄取:

(一)先依教學演示成績高者為優先錄取,若教學演示同分,在以口試成績高者為錄取。

(二)若上述條件亦相同時,則公開抽籤決定之。

二、評選總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

捌、放榜、錄取報到作業及相關事項:

一、放榜日期:109年10月12日(星期一)下午17時前公布於海端鄉公所全球資訊網站。參加甄試人員請自行上網查詢,不另寄發成績通知單,並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任何異議。

二、報到作業:經本次甄選合格錄取者,應於109年10月13日(星期二)上午8時親自攜帶國民身分證、學歷證件正本至本園辦理報到及應聘手續,並繳交公立或教學醫療院所出具之體格檢查表(含最近3個月胸部X光、B肝),如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工作之傳染病,均取消錄取資格。

三、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棄權,註銷錄取資格,當事人不得異議。

四、進用起薪日期:109年10月13日(星期二)起聘或實際到職日起薪。

五、錄取人員因故未報到出缺者,由備取人員遞補。

玖、工作內容:

一、負責幼兒園幼生教保業務。

二、園所其他交辦事項。

拾、附則:

一、如遇天災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本甄選各項日程、地點須更改時,將公告於海端鄉公所全球資訊網站。

二、經錄取者於報到後,並依勞動契約所載事項履行權利義務,擔任幼兒園教保員相關工作,差勤(假)依勞動基準法及其相關子法規定辦理。

三、參加甄選錄取之人員,如有下列情事之一經查證屬實者,撤銷錄取資格並無條件解僱,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

(一)所提有關證件與原登記紀載不符者。

(二)查明有教保服務人員條列第 12 條第項各款情形之一者。

(三)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第 14 條規定申請查閱，經查列有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資料者。

四、工作內容為幼兒園教保業務工作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五、錄取人員依勞動基準法簽訂勞動契約(不定期契約)，並依契約所載事項履行權利義務；差勤(假)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

拾壹、本甄選簡章經本所核定並經臺東縣政府備查後實施，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

【附錄一】

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相關科系對照表
(僅擷取幼兒保育及幼兒教育兩類別)

94年8月23日內授童
字第0940098794號函頒
98年4月28日內授童字第0980840018號函修正
100年8月11日內授童字第1000840313號函修正
102年6月3日內授童字第1020008196號函修正
103年10月16日部授家字第1030600703號函修正
106年10月16日衛授家字第1060600428號函修正
107年4月24日衛授家字第1070600375號函修正
108年1月19日衛授家字第1070113932號函修正

名稱類別	相同科系	相關科系	備註
幼兒保育	幼兒保育系 幼兒保育學系 嬰幼兒保育系 兒童教育暨事業 經營系(註4)	幼兒教育系 國民教育研究所 家庭教育研究所 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 兒童發展及家庭教育學系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幼兒發展 與教育組、家政與家庭生活教育 組) 兒童發展研究所 兒童與家庭學系 兒童與家庭服務系(註1) 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 青少年兒童福利學系(註2) 生活應用科學系(學前教育組、 人生發展組、兒童與家庭組、兒 童與家庭研究組)(註3)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註5)	1. 依據98年2月18 日童綜字第 0980002574號函。 2. 依據95年6月20 日童綜字第 0950007881號函。 3. 依據100年7月 22日幼兒教育/幼 兒保育相關科系認 定研商會議決議。 4. 依據102年6月3 日內授童字第 10200081961號函。 5. 依據103年10 月16日部授家字 第1030600703號 函
幼兒教育	幼兒教育系 幼兒教育學系 幼兒與家庭教育 學系	兒童與家庭學系 兒童發展及家庭教育學系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幼兒發展 與教育組 幼兒保育系 嬰幼兒保育系 兒童發展研究所 國民教育研究所 家庭教育研究所	依據103年10月16 日部授家字第 1030600703號函

【附件 1】

臺東縣海端鄉公所109年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

甄選委託書

本人_____因事無法親自參加臺東縣海端鄉109年度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報名作業，特全權委託_____先生（小姐）代理報名相關手續。

此 致

臺東縣海端鄉公所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受委託人： (簽章)

(應為成年人且具行為能力)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

附註：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或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駕照、護照及健保 IC 卡，需於有效期限內）正本驗明身分，影本不予受理。

【附件 2】

臺東縣海端鄉公所109年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
甄選報名表

姓名			出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通訊處			電話	(住家) (公司)
			行動電話	
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 (請填全銜)	所、系、科名稱		畢業年月
				年 月
現 職	單位名稱		職務	
經 歷	1.		2.	
簡 要 自 傳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應考人貼照片處 (最近一年內 二吋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 </div>	
			檢附證件：請按編號次序裝訂 1.報名簡歷表 2.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3.戶籍謄本(具原住民身份者，請檢附) 4.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5.其他證件	
※本人報名教保員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對個人資料有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權利，絕無異議。 ※ 同意人簽名並蓋章：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審查人員 核章	

【附件 3】

臺東縣海端鄉公所109年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
甄選准考證

報考類別	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	
准考證號碼		請黏貼最近3個月內正面半身脫帽1或2吋照片一張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甄 選 記 錄		
試別	教學演示(60%)	口試(40%)
日期	109年10月8日(星期四)	
預備時間	上午 8:30	上午 10:40
應試時間	上午 9:00	上午 11:00
應試完畢核章	(委員簽章)	(委員簽章)
注意事項	一、考試時應考人員應攜帶筆試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得以具照片之駕照、健保卡或護照代替)正本入場考試。 二、唱名三次不到者,視同放棄應考,不得以任何理由請假或要求補考。 三、應考時請勿攜帶任何3C器材或通訊設備並將手機關機。	

【附件 4】

**臺東縣海端鄉公所109年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
甄選應考人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表**

國民身分證
(正面)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
(反面)黏貼處

【附件 5】

臺東縣海端鄉公所109年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
甄選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參加臺東縣海端鄉公所109年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徵選，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茲切結下列事項：

- 一、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規定「非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10年」之情事。
- 二、無以下教保服務條例第12條第1項規定「不得在幼兒園服務」之情事之一：
 - (一)曾有性侵害、性騷擾、性剝削或虐待兒童行為，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
 - (二)行為違反相關法令，損害兒童權益情節重大，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
 - (三)罹患精神疾病或身心狀況違常，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諮詢相關專科醫師二人以上後，確定不能勝任教保工作。
 - (四)其他法律規定不得擔任各該人員之情事。
- 三、如所附為外國學歷證明，符合教育部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
- 四、同意於109年10月15日以前繳交最近三個月(109年7月15日至109年10月15日)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供幼兒園查驗。【開具日期為進用日前3個月期間】
- 五、以政府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職人員身分報考，如獲錄取，應於109年10月15日以前繳交離職證明書供分發之幼兒園查驗。
- 六、同意於簡章訂定時間到職，若於後續分發者於通知之規定時間內到職，逾期未到職者以棄權論，由候用人員遞補。

本人如有以上切結不實，同意取消錄取資格及無條件解聘，並願負偽造文書之刑事責任及放棄先訴抗辯權。

此致

臺東縣海端鄉公所109年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甄選小組

立切結書書：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現居地址：

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